

立法會七題：非物質文化遺產

以下為今日（十一月七日）在立法會會議上余若薇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的書面答覆：

問題：

政府在二〇〇六—二〇〇七年的《施政綱領》內表示，會就本港的非物質文化遺產編製清單，以及建立“香港記憶”中央數碼網絡資料庫。與此同時，珠江三角洲部分城市（例如佛山市）近年積極進行非物質文化遺產（包括嶺南文化及廣東粵語說唱曲藝等）的保護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編製上述清單的工作進度，以及至今有多少項目已被確認為非物質文化遺產；
- （二）建立上述數碼網絡資料庫的詳情；及
- （三）有否就共同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與內地省市交流和合作；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答覆：

主席女士：

（一）編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主要是配合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第12條的規定。公約於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日生效，編製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對世界上很多國家來說都是新嘗試。故此，在編製一份詳盡的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前，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已於二〇〇六年十月委託香港科技大學進行一項初步調查和研究，目的是參照廣東省政府於二〇〇六年公佈的第一批共78項省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探查這些遺產在香港的傳承情況，以及就「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工作，提出應注意的事項及建議。科技大學已剛於今年十月中提交初步研究結果，發現在78項廣東省級非物質文化遺產之中，有34項在香港傳承。政府現正審視該報告的內容，並考慮稍後委託機構為本港的非物質文化遺產進行全面普查及編製清單，以加強香港在這方面的保護和推廣工作。

（二）為響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世界記憶」計劃，政府與香港賽馬會攜手推動「香港記憶」計劃，旨在以數碼化方式保存香港的歷史文獻，為市民提供一個內容多元化的一站式搜尋和瀏覽的網上平台，讓市民可以隨時隨地自由閱覽有關香港的歷史資料。香港賽馬會已落

實撥款港幣八千萬資助開發費用，並已委託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負責採集「香港記憶」的內容及發展網上平台。負責的工作小組現時已陸續聯絡圖書館、博物館、資料館等，開展採集相關文獻以數碼化形式整理、存留、展示等事宜。這網上平台會分階段推出，首階段最快可於二〇一〇年供試驗閱覽。

（三）粵、港、澳三地每年都定期舉行「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工作，是會議的其中一項議題。三地就向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聯合申報粵劇為「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作」正積極進行籌備工作。除申報工作外，三地政府亦推動有關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研究工作，包括於今年九月在文化博物館聯合舉行一連五天的「粵劇國際研討會 — 情尋足跡二百年」。我們會繼續通過「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加強三地在非物質文化遺產研究和保護工作方面的合作。

完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三）